

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在公司八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4 日以专人送达及电话、微信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维政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讨论，以填写表决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的议案》

经审核：鉴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考核期公

司层面的业绩考核未达标，不满足行权及归属的条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注销第三个考核期74名激励对象已授予的171.65万份股票期权；作废第三个考核期23名激励对象已授予的204.875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在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实施本次相关权益注销及作废事宜，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的事项。

公司监事王秋生先生属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关联人，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其余2名监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四日